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 **關於公司A股股票復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告乃由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重慶鋼鐵」或「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 **重要內容提示：**

- 本公司A股股票將於2018年1月3日(星期三)上午開市起復牌。
- 本公司A股股票停牌期間因執行《重整計劃》實施了公積金轉增股本，轉增股本上市日為2017年12月27日，同時本公司根據相關交易規則，對除權參考價格計算公式進行了調整，調整後的除權參考價格為人民幣2.15元/股。敬請廣大投資者理性參考上述A股股票復牌參考價格參與投資，注意投資風險。

2017年12月29日，重慶鋼鐵收到重慶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重慶一中院」)(2017)渝01破3號之四《民事裁定書》，重慶一中院裁定重慶鋼鐵重整計劃執行完畢(詳見重慶鋼鐵於2018年1月3日發佈的《關於重整計劃執行完畢的公告》)。

按照相關規定，經本公司申請，本公司A股股票將於2018年1月3日(星期三)上午開市起復牌。

本公司A股股票自2017年8月1日開始因重整事項停牌(詳見重慶鋼鐵於2018年7月31日發佈的《關於公司重整A股股票將於2017年8月1日起連續停牌的提示公告》)。2017年12月27日，重慶鋼鐵按照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計劃》中《出資人權益調整方案》實施了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轉增後本公司總股本由4,436,022,580股增加至8,918,602,267股。同時，由於本次資本公積轉增股本不同於進行年度利潤分配而實施轉增的行為，重慶鋼鐵依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規則》(2015年修訂)第4.3.2條的規定，對除權參考價格計算公式進行調整。根據調整後的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除權參考價格的計算公式，本次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後，重慶鋼鐵股票除權參考價格為人民幣2.15元/股。本公司已據上述價格完成了轉增股票的登記工作。現本公司A股股票復牌交易，本公司認可將上述股票除權後參考價格作為本公司A股股票復牌後首個交易日的開盤參考價格，該價格主要供投資者交易參考。

本公司A股股票復牌後市場交易價格受市場多方面因素影響，請投資者充分關注本公司基本面變化情況和市場整體變化情況，理性參考上述A股股票復牌參考價格參與投資，注意投資風險。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虞紅  
董事會秘書

中國重慶，2018年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劉大衛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宏先生(非執行董事)、涂德令先生(執行董事)、李仁生先生(執行董事)、張理全先生(執行董事)、姚小虎先生(執行董事)、徐以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辛清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振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